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孙迅 选编

明清 笔记小说

先生如其指，纳狼于囊口，肩举驴上，
引避道左，以待赵人之过。……

中国传统文化丛书

明清笔记小说

原著 佚名
选编 孙迅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笔记小说/ 佚名编 一乌鲁木齐: 新疆
青少年出版社, 2002. 4

ISBN 7-5371-4116-9

I. 明... II. 佚.. III. 笔记小说—中国—选集
IV. 1276. 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28512 号

明清笔记小说

原著: 佚名 选编: 孙迅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100 号 邮编: 830001)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朝教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6 印张

2005 年 1 月修订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ISBN 7-5371-4116-9/I·1979 总定价: 72.00 元(共三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同承印厂调换

前 言

明清笔记,是指明清两代文学家用笔记体写的文章,以篇幅短小、内容不拘、形式多样、笔意灵巧为其特点:一段传闻,一则故事,一处景观,一个掌故;无论爱情婚姻,鬼怪侠义,无论官场笑料、民间趣闻;或用散文、小品,或用小说、随笔;有的写实,有的虚构,有的二者兼而用之。总之内容丰富,手法灵活,有一定思想内涵和可读性。著名集子有刘基的《郁离子》、沈起凤的《谐铎》、袁枚的《新奇谐》、长白浩歌子的《萤窗异草》、纪昀的《阅微草堂笔记》等等。本书选其中情节精彩、故事曲折、思想艺术俱佳的小说二十余篇,编成这本《明清笔记小说》。因原作系文言写成,故加上“注释”、“翻译”和“评说”,以利阅读。

限于学识水平,错讹不当处,尚请批评指教。

2005年1月

目 录

良桐	刘基	1
蜀贾	刘基	4
术使	刘基	7
书博鸡者事	高启	10
绿衣人传	瞿佑	16
芙蓉屏记	李昌祺	27
中山狼传	马中锡	40
假妖	朱国桢	58
妾心	江盈科	63
二昏官	清都散客	67
佣书	浮白斋主人	70
秦淮健儿传	李渔	73
李姬传	侯方域	85
髯樵传	顾彩	90
奇奴	冯景	96
奇骗	袁枚	100
鬼有三技	袁枚	105
阿稚	和邦额	109
曹竹虚言	纪昀	129
壮夫缚虎	沈起凤	132

爱驴.....	乐钧	136
折狱.....	长白浩歌子	139
拾翠.....	长白浩歌子	153
福建宰“白鸭”	陈其元	177
冯婉贞.....	徐珂	181

良 桐

刘 基^①

工之侨^②得良桐^③焉，斫^④而为琴^⑤，弦而鼓^⑥之，金声而玉立，自以为天下之美也。献之太常^⑦；使国工视之，曰：“弗古！”还之。

工之侨以归，谋诸^⑧漆工，作断纹焉；又谋诸篆工^⑨，作古款^⑩焉；匣而埋诸土。期年^⑪抱之出，以适市^⑫。

贵人过而见之，易^⑬之以百金，献诸朝。乐官传视，皆曰：“希世^⑭之珍也！”

工之侨闻之，叹曰：“悲哉世也！岂独一琴哉，莫不然矣！而不早图^⑮之，其与亡矣！”遂去，入于宕冥^⑯之山，不知其所终。

（《郁离子》^⑰）

【注释】

①刘基(1311-1375)，字伯温，青田(今属浙江省)人。元末进士，多谋善断，精通天文，兵法，扶助明太祖朱元璋统一全国，建立明朝。朱元璋任他为御史中丞兼太史令，封诚意伯。

②工之侨：虚构的一个人名。

③桐：不是梧桐，而是白桐、泡桐，木质轻松，是制琴的好材料。

④斫(zhuó)：砍削之意。

⑤琴：一种拨弦乐器，又称七弦琴，俗称古琴。

⑥鼓：弹奏。





- ⑦太常：古代朝廷掌管祭祀礼乐的官。
- ⑧诸：相当于“于”，是作介词。
- ⑨篆工：专门描刻篆字的工人。篆字是汉字的一种体式，秦以前通用。
- ⑩古款：指古代钟鼎上所刻的文字，意落款。
- ⑪期年：一整年。
- ⑫适市：到市场上去。适：去、到。
- ⑬易：交换。
- ⑭希世：世上少有。
- ⑮图：图谋，打算。
- ⑯宕冥(dàng míng)：幽深、崎险。
- ⑰《都离子》：刘基写的一本通过讲故事说哲理的书。

【翻译】

一个叫工之侨的人得到了一段上好的桐木，他把这段桐木，砍削成一把琴，配上弦丝后，那琴弹奏起来的声音嘹亮悦耳，就像金玉一样和谐共鸣。他自以为这是天下最好的一把琴了，于是便把琴献给了朝廷里掌管礼乐的太常官。太常官叫来国内最高明的乐师观看，乐师说：“这琴不够古老！”便退还给了工之侨。

工之侨回去后便和漆匠商议，在琴上故意作出些看起来使琴陈旧不堪的纹路；然后又让刻写篆文的工人写上些古代篆书的题款；最后又用匣子装好埋进土里。整整一年过后，再把琴取出来，拿到市场上去卖。

有一位权贵之人路过看见了那把琴，用一百两银子买下来，并献给了朝廷。那些乐官们看了那把琴，都称赞道：“这真是世上稀有的珍宝啊！”

工之侨听说后，感慨地说：“这个世道真是可悲呀！可悲的还不仅仅是这一把琴呀，其他事物的遭遇都是这样的！国家如果不及早想办法改进，大概也就完

了!”于是他躲进了深幽的山野之中,谁也不知道他的下落了。

【评说】

《良桐》寓意很深。同样是一把好琴,以它本来的面目出现时,被人瞧不起,但经过一番修饰,弄虚作假之后,反被人视为“稀世珍宝”。这与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的故事有异曲同工之妙,但却更显深刻:“良琴”要经过伪装才显示其价值,不是很悲哀吗?而如工之侨这样的贤人最后竟“不知其终”,不是更可惜吗?



蜀 贾

刘 基

蜀贾^①三人，皆卖药于市。其一人专取良，计入以为出^②，不虚价，亦不过取赢^③；一人良不良皆取焉，其价之贱贵，唯买者之欲，而随以其良不良应之；一人不取良，唯其多卖，则贱其价，请益^④则益之，不较^⑤，于是争趋之，其门之限^⑥月一易。岁余而大富。其兼取者趋稍缓，再期^⑦亦富。其专取良者，肆^⑧日中如宵^⑨，旦食而昏不足。

郁离子^⑩见而叹曰：“今之为士者亦若是夫！昔楚鄙^⑪三县之尹^⑫三：其一廉而不获于上官，其去也无以就舟，人皆笑以为痴；其一择可而取之，人不尤^⑬其取而称其能贤；其一无所不取，以交^⑭于上官，子吏卒^⑮而宾富民，则不待三年，举而任诸^⑯纲纪之司^⑰，虽百姓亦称其善，不亦怪哉！”

（《郁离子》）

【注释】

- ①蜀贾(gǔ)：四川商人。
 ②计入为出：按照收购进来的价钱考虑卖出的价钱。
 ③过取赢(yíng)：暴利。
 ④益：增加。指买东西时要求多添一些。
 ⑤较：计较。
 ⑥门之限：门槛。



⑥限：门槛。

⑦再期：又一年。

⑧肆：店铺。

⑨宵：夜。

⑩郁离子：作者在《郁离子》一书中所虚构的一个人名。郁离的意思是使国家得到兴盛，应讲究文明之治。

⑪楚鄙：楚地小邑。楚地，指以今湖南、湖北两省一带区域。鄙，边邑，小地方。

⑫尹：即县尹，县的行政长官。

⑬尤：责怪，怨恨。

⑭交：这里指贿赂之意。

⑮子：这里作动词，爱护。吏卒，小官吏，小差役。

⑯任诸：即“委任他干……”。

⑰纲纪之司：管理府事、掌握实权的官员。

【翻译】

有三个四川商人，都在集市上卖药。其中一个人专门收买好药材，并按照收购进来的价钱考虑卖出的价钱，他既不胡乱要价，也不谋取暴利。另一个商人好的、坏的药材都收进，他的药价是根据买主的要求而定的，买主要好的他就卖好的，买主要差的他就卖给他差的。而第三个人不收购好药材，一心只想多卖些，从来不计较。于是大家都到他的店里买药，把门坎都踏坏了，一个月就要换一次。这样一来，只一年多他就十分富有了。那个好坏药都卖的药店，上门买药的人稍微少些，但过了两年，也富了起来。只有那个专卖好药的药店，白天也像黑夜一样冷冷清清，买药的人很少。卖药的穷得吃了早餐发愁没有晚饭。

郁离子看到这个情况，感叹地说：“如今，做官也不



是这样吗！以前在楚国一个小地方有三个县官：一个廉洁奉公，不会讨好上司，被罢了官，临走时连船也坐不起，被人讥笑为傻子。另外一个看到可以捞一把时才捞一点，人们不责怪他收刮财物，反而称他贤明能干。第三个就贪得无厌，他把搜刮来的钱财用来贿赂上司，讨好下属的小官吏，对当地的豪富也以礼相待。这样干了不到三年，当地乡绅就向上司推举他，便升官做了掌握实权的大官员了。老百姓虽深受其害却还是称赞他好，这难道不是怪事吗！”

【评说】

《蜀贾》讲的是三个商人用不同的方法经商，却得到了大不相同的结果。老实人过苦日子，而狡猾奸诈的人反而大发横财，这也是封建社会黑暗本质的写照。故事里，作者又进一步升华，提到清官丢职，贪官发财的怪事，进一步点明了“老实人吃亏”的社会现象。无论商场或官场，都充斥着弄虚作假，蒙混欺诈，老实人吃亏，奸巧之徒得利。作品尖锐地批判了元代末期的社会黑暗与腐朽。



术 使

刘 基

楚有养狙^①以为生者，楚人谓之狙公。旦日，必部分^②众狙于庭，使老狙率以之山中，求草木之实^③；赋^④十一以自奉^⑤，或不给，则加鞭^⑥箠焉。群狙皆畏苦之，弗敢违也。

一日，有小狙谓众狙曰：“山之果，公所树与？”曰：“否也，天生也。”曰：“非公不得而取与？”曰：“否，皆得而取也。”曰：“然则吾何假^⑦于彼而为之役乎？”言未既，众狙皆寤^⑧。

其夕^⑨，相与伺狙公之寝，破栅毁柙^⑩取其积，相携而入于林中，不复归。狙公卒馁^⑪而死。

郁离子曰：“世有以术使民而无道揆^⑫者，其如狙公乎！惟其昏而未觉也；一旦有开^⑬之，其术穷矣！”

（《郁离子》）

【注释】

①狙(jū):猴子。

②部分(fēn):分派,部署。

③实:果实。

④赋:这里作动词,收取的意思。

⑤自奉:养活自己。





⑥箠(chuí):鞭打。

⑦假:凭借,依靠。

⑧寤(wù):醒悟。

⑨夕:晚上。

⑩桎(xiá):木笼。

⑪卒:终于。餒:饥饿。

⑫道揆(kuī)道义,法度。

⑬开:启发。

【翻译】

在楚国有一个靠养猴子维持生计的人,楚国的人都称他为狙公。每天早晨,他都要在院子里给那些猴子指派任务,让年老的猴子带领猴子们到山野中去采树木的果实;而他则从中收取十分之一留给自己。若有猴子不给的话,他就用鞭子打。猴子们虽然为此十分痛苦,但却十分怕他,不敢违背狙公。

有一天,一只小猴子对猴子们说:“山上的果子都是狙公所种的吗?”猴子们回答说:“不是,那都是天生的。”小猴子又问:“如果狙公没有分派,我们就不能采吗?”又有猴子回答道:“不,大家可以随便采摘。”小猴子又说:“既是如此,我们为什么要依靠他,听他的差遣呢?”话没有说完,所有的猴子都醒悟了。

就在那天晚上,等到狙公睡觉了以后,猴子们就蜂拥而上,砸破了栅栏和木笼,取走了狙公所积藏的果子,一起跑到森林中,再也没有回来。狙公也终于因为没有吃的而饿死了。

郁离子说:“世上也有像狙公那样玩弄手段奴役老百姓而不顾道义、法度的人。只是老百姓还没有觉醒

而已；一旦有人开导、启发他们，那些玩弄手段的人也就完了！”

【评说】

《郁离子》是一本以寓言形式批判元末暴政的书，这篇《术使》颇具代表性，文中的狙公采取“鞭”和欺骗手段，役使“群狙”，使之不敢违抗，坐收众猴的奉献，而一旦猴子们醒悟过来“破栅毁柙”逃入山林，“狙公”只有饿死了。刘基曾参与朱元璋反抗元朝暴政的起义，并帮助他建立大明王朝，深知处理好统治者与老百姓之间关系的重要。此文反映了他的民本思想和治国态度。



书博鸡者事

高 启^①

博鸡者袁^②人，素无赖，不事产业^③，日抱鸡呼少年博市中，任气^④好斗，诸为里侠者皆下^⑤之。

元至正^⑥间，袁有守^⑦多惠政，民甚爱之。部使^⑧者臧，新贵^⑨，将按郡^⑩至袁。守自负年德^⑪，易^⑫之，闻其至，笑曰：“臧氏之子也。”或以告臧，臧怒，欲中^⑬守法。会袁有豪民尝受守杖，知使者意^⑭嗾^⑮守，即诬守纳己赇^⑯。使者遂逮守，胁服，夺其官。袁人大愤，然未有以报也。

一日，博鸡者邀^⑰于市。众知有为，因让^⑱之曰：“若素名勇，徒能藉^⑲贫孱^⑳者耳！彼豪民恃其贵^㉑诬去^㉒贤使君^㉓，袁人失父母。若诚丈夫，不能为使君一奋臂邪？”

博鸡者曰：“诺！”

即入间左^㉔呼子弟素健者，得数十人，遮豪民于道。豪民方华乘马，从群奴而驰。博鸡者直前摔^㉕下，提殴之。奴惊，各亡去。乃褫^㉖豪民衣自衣，复自策其马，麾^㉗众拥豪民马前，反接，徇诸市^㉘，使自呼曰：“为民诬太守者视此！”一步一呼，不呼则杖其背，尽创。

豪民子闻难，鳩^㉙宗族僮奴百许人，欲要篡^㉚



以归。博鸡者遂谓曰：“若欲死而父，即前斗。否则阖^①门善俟^②。吾行市毕，即归若父，无恙^③也。”豪民子惧遂杖杀其父，不敢动，稍敛众以去。

袁人相聚从观，欢动一城。郡录事^④骇之，驰白府。府佐^⑤快其所为，阴^⑥纵之，不问。日暮，至豪民第门，猝使跪，数^⑦之曰：“若为民不自谨，冒使君，杖汝，法也。敢用是为怨望^⑧，又投间^⑨蔑污使君使罢，汝罪宜死。今姑贷^⑩汝，后不善自改，且复妄言，我当焚汝庐，戕^⑪汝家矣！”豪民气尽，以额叩地，谢不敢。乃释之。

博鸡者因告众曰：“是足以报使君者未耶？”众曰：“若所为诚快，然使君冤未白，犹无益也。”博鸡者曰：“然。”即连楮^⑫为巨幅，广二丈，大书一“屈”字，以两竿夹揭之，走诉行御史台^⑬。台臣弗为理。乃与其徒日张“屈”字游金陵^⑭市中。台臣惭，迫受其牒^⑮，为复守官，而黜^⑯臧使者。方是时，博鸡者以义闻东南。

（《凫藻集》卷五）

【注释】

①高启(1336-1374)，字季迪，长州(今江苏省苏州市)人，明初著名文学家。曾应明太祖朱元璋的召请参与修编《元史》，做过短期翰林院编修官，著有文集《凫藻集》，诗集《高太史大全集》等。后隐居家乡，不幸受牵连而被腰斩。

②袁：指袁州，今江西省宜春县。

③产业：即生产、劳动。

④任气：固执，偏激。

